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关于调整山西省数字经济发展领导小组 机构设置的通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直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：

为深入推进全省数字经济全面发展，强化数字经济对我省高质量发展的赋能作用，省人民政府决定对山西省数字经济发展领导小组机构设置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要职责

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省数字经济发展工作，研究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，负责审定数字经济发展重要政策措施，研究解决全省数字经济发展全局性、方向性的重大问题和事项。

二、组成成员

组长：吴伟 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

副组长：省政府协管发展改革工作的副秘书长，省委组织部、省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，省委统战部分管工商联工作的副部长，省委网信办（省网信办）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国资委、省审批服务管理局主要负责人。

成员单位：省委组织部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委统战部、省委网信办、省委军民融合办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公安厅、省民政厅、省司法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社厅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住建厅、省交通厅、省水利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旅厅、省卫健委、省应急厅、省外事办、省国资委、省国资运营公司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广电局、省体育局、省统计局、省审批服务管理局、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省能源局、省文物局、省乡村振兴局、省医保局、省小企业局、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、省太忻经济一体化发展促进中心、省税务局、省通信管理局、人行太原中心支行、山西云时代公司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省数字经济发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，负责协调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办公室主任：省发展改革委主任（兼）。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3年2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